

城固县纪委监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钟长鑫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按照城编发[2010]16 号和城编发[2018]1 号文，中共城固县纪委和城固县监察委合署办公，主要职责是：

1、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中、省、市纪委和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党的其他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监督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

2、主管全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中、省、市、县有关监察工作的决定，对行使公权利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

3、负责检查和处理党员干部违反党章和党的其他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组织管辖范围内的案件。

4、负责调查处理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纪的行为，做出政务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对监察对象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务处分的申诉。

5、监督检查关于作风建设规定执行情况；查处党风政风行风建设中损害群众利益的违纪违规问题。

6、监督检查县委、县政府招商引资各项政策、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

7、负责对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监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及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参与起草全县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政策规定。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政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规划，对党员及国家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为政清廉的教育；表彰党风廉政建设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8、负责全县纪检监察机构管理；做好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

9、承担县反腐败协调小组日常工作。

10、承办市纪委、市监委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从机构设置情况看，城固县纪委监委内设 14 个室，分别是：办公室、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审理室、组织部、宣传部、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和第七纪检监察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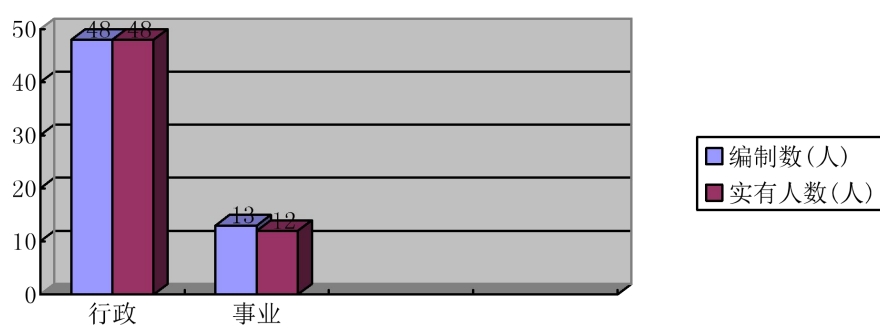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	------

1	城固县纪委监委本级（机关）
---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65 人，其中行政 48 人、事业 12 人、工勤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2.4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2.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0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72.44	本年支出合计	1,072.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1
收入总计	1,072.44	支出总计	1,07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2.4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2.43	1,072.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72.43	本年支出合计	1,072.43	1,072.4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072.43	支出总计	1,072.43	1,07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69		4.69	16.00		16.00		
决算数	14.55		4.69	9.86		9.86		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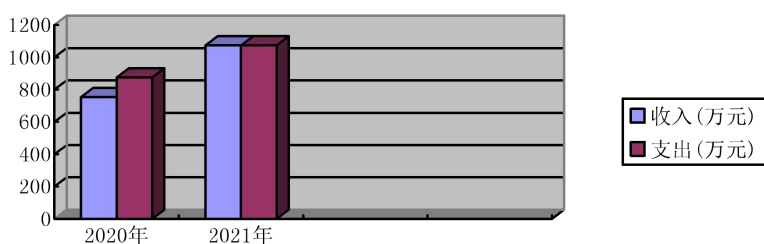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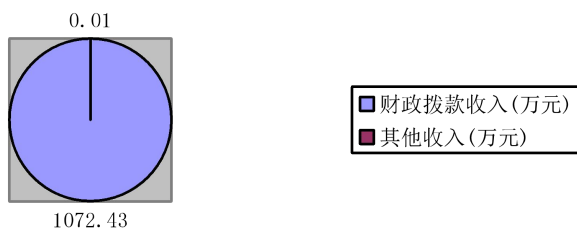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1072.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8.85 万元，增长 42.31%，主要原因是：廉政文化专项经费和盘活存量资金增加。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1072.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7.2 万元，增长 22.5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三化建设、廉政文化等专项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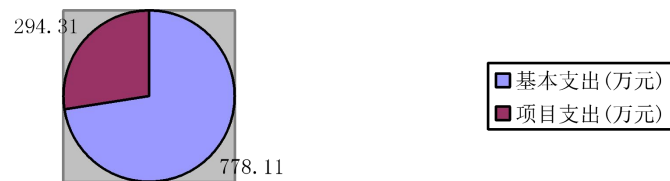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072.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72.43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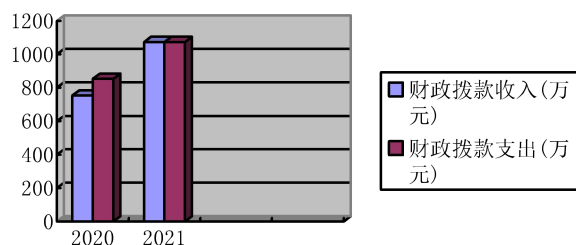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1072.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8.11 万元，占 72.56%；项目支出 294.31 万元，占 27.4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072.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8.84 万元，增长 42.3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廉政文化专项经费和盘活存量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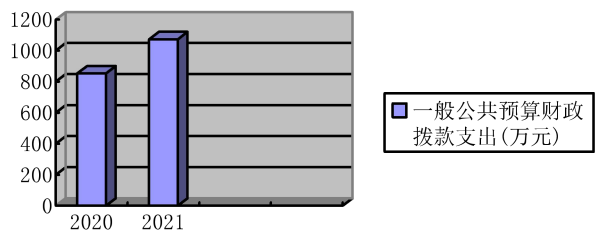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072.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9.2 万元，增长 25.6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纪检监察外网、派驻纪检组谈话室建设等专项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07.2 万元，支出决算 107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8.2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9.2 万元，增长 25.6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纪检监察外网、派驻纪检组谈话室建设等专项经费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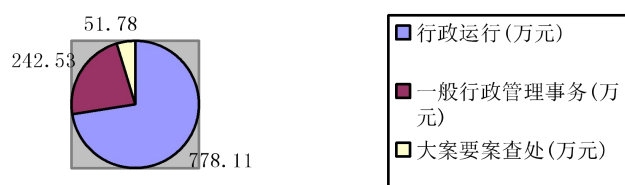
预算 709.2 万元，支出决算 77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使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198 万元，支出决算 24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2.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纪检监察外网建设经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1.7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查办任务较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8.1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69 万元，支出决算 1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行政成本。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本年度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本年度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16 万元，支出决算 9.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6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4.69 万元，支出决算 4.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69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0 个，来宾 429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47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省市安排有纪检监察干部能力提升班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62 万元，支出决算 17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3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4.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行政成本。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机关预算业务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由项目室牵头，办公室配合，加强对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项目室主任和办公室财务共同把关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资金使用

等各环节。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52.3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按照年初下达任务加强对项目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监督检查，督促加快竣工决算审计程序，按程序落实好资金拨付，项目的开展取得了一定实效。

组织对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52.3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计划筹备精准，具有可操作性，从而使项目按进度执行、在项目期内完成，保证了数量和质量，切实提高了运行效率。项目的开展，对项目的后续运行起到了引领带动作用，在全社会形成崇廉尚洁之风，群众满意度大大提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等 6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向 12 个派驻纪检组拨付三化建设资金，有力保障了派驻纪检组开展审查调查等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当年进行了派驻纪检组谈话室建设和办案点设备更新，所需费用以盘活存量资金解决，由于该转移支付资金年底下达且全县财力紧张，故资金未执行且结转下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纪检办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3 万元，执行数 14.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突出惩腐肃贪，在一体推进“三不”上更加担当作为，审查调查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作风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干部作风有所改善，干事创业积极性有所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六廉"文化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5 万元，执行数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六个镇特点，分别建设了不同寓意的廉政文化园，对推进廉政文化创建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镇(办)纪委、派驻纪检组及县纪委委员纪检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22 万元，执行数 1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镇(办)纪委、派驻纪检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与纪检津贴待遇挂钩，

实行差异化发放，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工作积极性，从而保证全年目标任务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县纪委监委本级查办案件力度。 2、加大查处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等问题力度。 3、加强对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通过向 12 个派驻纪检组拨付三化建设资金，有力保障了派驻纪检组开展审查调查等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律审查案件数	≥260	38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良好氛围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	0		0.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场所建设、信息化建设等经费支出，重点为用于纪检监察机关“三化”建设。			当年进行了派驻纪检组谈话室建设和办案点设备更新，所需费用以盘活存量资金解决，由于该转移支付资金年底下达且全县财力紧张，故资金未执行且结转下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基层纪委监委部门数量	1	1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市级财政部门下达指标至本行政区域县级财政部门的时间为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	100%-80%（含）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市县纪检监察部门办案设备、留置场所建设、三化建设经费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100%-80%（含）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80%（含）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3	14.19		22.52%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县纪委监委本级查办案件力度。 2、加大查处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力度。 3、加强对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			突出惩腐肃贪，在一体推进“三不”上更加担当作为，审查调查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律审查案件数	≥260	38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良好氛围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作风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0.51		3.4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干部素能全面提升；二是赶超目标全面实现；三是发展环境得到全面优化；四是群众满意度全面提高。			干部作风有所改善，干事创业积极性有所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作风建设宣传次数	≥2	3	
		质量指标	作风建设宣传方式种类数	≥2	3	
		时效指标	作风建设宣传时间为每半年月底前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氛围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六廉”文化园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廉政文化园和廉政文化体验旅游线的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崇廉尚洁氛围。			结合六个镇特点，分别建设了不同寓意的廉政文化园，对推进廉政文化创建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园建设数量	=6	6	
		质量指标	文化园建设水平	高	高	
		时效指标	完工准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	适中	适中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廉政文化氛围	大大提升	大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镇(办)纪委、派驻纪检组及县纪委会委员纪检津贴				
主管部门		城固县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城固县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7.22	17.65		47.42%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县纪委监委对镇（办）纪委、派驻纪检组案件督办力度，从而完成全年案件督办目标任务。2、加强对基层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管理，通过奖惩机制提高基层人员业务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促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镇(办)纪委、派驻纪检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与纪检津贴待遇挂钩，实行差异化发放，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工作积极性，从而保证全年目标任务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镇(办)、部门查办案件数	≥200	385	
		质量指标	镇(办)、部门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兑付时间	考核后次月 1-15 日	8 月 12 日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腐败案件人数涉及率	有所下降	有所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072.43 万元，执行数 107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我部门从源头做好预算编制细化，又根据预算批复，按照“过紧日子”思想在有限财力下完成了工资发放、日常办公开支等基本支出，同时，结合自身需要，完成了一定项目支出，取得了一定实效。日常工作及专项工作的开展，我部门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对标对表，有的放矢，有效控制了成本，节省了财政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城固县纪委)

自评得分: 98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中国共产党城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是中国共产党城固县委员会的职能部门,承担着全县党的纪律检查、维护党内党规党纪等重要职责,属全额财政供养单位。2018 年 2 月,撤销城固县监察局,成立城固县监察委员会,城固县纪委和城固县监委合署办公。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 年全年经费支出合计 107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0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78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295 万元,主要包括:作风建设支出 5 万元、纪检办案支出 52 万元、“三化”建设支出 45 万元、廉政文化支出 97 万元、纪检监察外网建设支出 42 万元、办案点建设支出 3 万元、派驻纪检组谈话室建设支出 49 万元、视频会商系统建设支出 2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强化政治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做实做细监督专责;抓深抓实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从严从实加强自我监督约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90%	100%	10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 5%	3%	5
	支出进度率 (5 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得 2 分；	半年进度: ≥ 40% 且 < 45% 前三季度进度: ≥ 60% 且 < 75%	半年进度 : 43% 前三季度进度 : 63%	3

				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进度率 < 60%，得 0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含)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 100%	75%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数量指标:支持基层纪委监委部门数量含我委;作风建设宣传次数不少于2次;纪律审查案件数不少于260件;文化园建设数量为6个;镇(办)部门查办案件数不少于200件。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全部符合得15分,有1项不符合扣3分,扣完为止;质量指标:全部符合得9分,有1项不符合扣3分,扣完为止;时效指标:全部符合得16分,有1项不符合扣4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40

				质量指标: 作风建设宣传方式种类数不少于 2 种; 文化园建设水平高; 镇(办)、部门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有所提升。 时效指标: 市级财政部门下达指标至本行政区域县级财政部门的时间为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 作风建设宣传时间为每半年月底前; 完工准时率为 100%; 兑付时间为考核后次月 1-15 日。	扣完为止。项目效益: 全部符合得 20 分, 有 1 项不符合扣 7 分, 扣完为止。			
		项目效益 (20 分)	20	纪检监察机关办案设备、留置场所建设经费保障水平有了稳步提升; 全县干部工作作风有了转变; 廉政思想深入人心, 形成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氛围。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